

**112 年度教育部委託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
大專校院特殊教育專責單位輔導人員特殊教育研習
「正向行為支持之應用：透過互競行為模式擬定策略與實作」
實施計畫**

壹、依據

教育部 112 年 2 月 2 日臺教學（四）字第 1122800522 號函辦理。

貳、目的

「正向行為支持」是近年來在情緒行為障礙的處理議題上最常被提及的方法之一，其精神與概念也許已經普遍為人所知，然延伸至實務應用，可謂千變萬化，且需要輔導人員投注耐心、細心去觀察、思考，才能針對不同個案制定正確的策略。故期能藉由本次工作坊模式的小團體討論與實作，啟發輔導人員對「正向行為支持之應用」產生更多元的想法。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
- 二、主辦單位：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肆、時間、地點及參加對象

- 一、時間：112 年 5 月 23 日（星期二）9：00～16：20。
- 二、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和平校區 II 博愛樓三樓 R317。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29 號）
- 三、對象：北區（金門縣、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宜蘭縣、花蓮縣、桃園市、新竹縣／市）大專校院特殊教育輔導人員以及本校輔導區（宜蘭縣、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金門縣、連江縣）國高中職教育階段特教教師優先錄取，報名未滿名額開放跨區報名，名額 30 人。

伍、報名方式

- 一、請於 112 年 5 月 16 日前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點選「研習報名」、「大專特教研習」（https://special.moe.gov.tw/study.php?unit_type=2）報名。
- 二、錄取名單將於 112 年 5 月 19 日公布於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請上網確認。
- 三、報名經審核錄取後，若因故無法參加，請於正式開課前來電說明並請假，吳方慈助理專線：(02) 7749-5105。

陸、注意事項

- 一、為尊重講師，請準時入場，研習開始逾 20 分鐘抵達者酌情扣減研習時數。
- 二、研習結束後請填答回饋問卷表單。
- 三、本場次研習全程參與並確實簽到、退者，將核發研習時數 6 小時，未簽退者則亦酌情扣減研習時數，請於研習結束後 10 日內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檢視時數。
- 四、備有午餐，請自備環保餐具。
- 五、本校停車位有限，請善用大眾交通運輸工具。
- 六、孕婦、身心障礙、行動不便及需其他特別服務者，請於研習報名備註欄中告知，以利中心協助安排。
- 七、考量因疫情或其他突發狀況導致研習安排需臨時變動，請務必留意 E-mail 或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的最新公告訊息，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補充修正之。

柒、講師簡介

蔡淑妃

現職：國立臺南大學特殊教育學系副教授兼師資培育中心教學與輔導組組長

學歷：美國西雅圖華盛頓大學哲學博士

經歷：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嬰幼兒保育系助理教授、美國堪薩斯大學博士後研究員、美國中央華盛頓大學助理教授

專長領域：情緒障礙、正向行為支持、社交技巧教學

著作：《一秒搞懂融合情境之班級經營策略》（主編）、《第一次處理大專情緒行為學生問題就上手－與專業同行》（作者之一）

捌、課程表

※※※ 本次研習請學員攜帶自己的個案資料，以利進行實作 ※※※

大專校院特殊教育專責單位輔導人員特殊教育初階研習

時 間	主 題
8：40～9：00	簽到、領取手冊
9：00～10：30	一、正向行為支持之精神與概念 二、互競行為模式到策略擬定 三、實作應用之挑戰
10：40～12：10	
12：10～13：10	午休
13：10～14：40	四、個案實作 ※請參與者攜帶自己的個案資料來進行實作※ 五、正向行為支持成功之要件
14：50～16：20	
16：20～16：40	問卷調查、簽退

玖、交通資訊

研習地點：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和平校區 II 博愛樓三樓 R317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 129 號）

交通工具：

一、捷運：

古亭站：五號出口(步行約 8-10 分鐘)

台電大樓站：3 號出口(約步行 8-10 分鐘)

東門站：五號出口(步行約 8-10 分鐘)

二、公車：

18、235、237、278、295、672、907、和平幹線(原 15)至「師大站」或「師大綜合大樓站」

